

【国家宪法日】五个问题带您了解宪法！

一、为什么要设立国家宪法日？

- 1、增强全社会的宪法意识；
- 2、弘扬宪法精神，加强宪法实施；
- 3、全面推进依法治国。

二、为何将 12 月 4 日定为国家宪法日？

我国现行宪法为 1982 年宪法，于当年 12 月 4 日正式实施，并历经 1988 年、1993 年、1999 年、2004 年、2018 年五次修订。2014 年 11 月 1 日全国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《关于设立国家宪法日的决定》，以立法形式予以确定。

三、宪法到底是什么法？

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，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。如若将法律体系比喻为一颗大树，那么宪法就是树根，其他法律就是树干和树枝。宪法具有最高法律效力，是制定其他法律依据，所有的法律都要诞生在宪法之下，服从于宪法精神。

四、宪法赋予公民哪些权利和义务？

公民的基本权利主要有：

- 1.平等权。
- 2.政治权利和自由。
- 3.宗教信仰自由。
- 4.人身自由。
- 5.批评、建议、申诉、控告、检举权和取得赔偿权。
- 6.社会经济权利。
- 7.教育、科学、文化权利和自由。

8.其他方面的权利

公民的基本义务主要有：

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，遵守宪法和法律；

维护国家的安全、荣誉、利益；

依法服兵役，依法纳税等等。

五、宪法如何影响我们的生活？

1.宪法对于国家

宪法作为规定国家最根本、最重要问题的国家根本法，在根本上和宏观上确定着控制国家权力的基本原则、基本制度和基本方法。一切国家权力均来源于宪法并受制于宪法。

2.宪法对于法律

我国已建立以宪法为统帅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，明确宪法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的地位，宪法的统帅作用将有利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不断完善，有利于社会主义法制的统一。

3.宪法对于社会

只有社会提升了对宪法的敬畏感，监督政府，督促政府，才能推动公权力在宪法和规则的框架内活动，公民的各种合法权益才能得到最大程度的保障。

4.宪法对于每一个人

宪法与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，关乎我们一生的方方面面。列宁说过：宪法就是一张写着人民权利的纸。宪法的根基在于人民发自内心的拥护，宪法的伟大在于人民出自真诚的信仰。